

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	2018年仁化县“广东扶贫济困日”第二批非定向捐赠资金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(公章):	扶溪镇人民政府
填报人姓名:	甘永华
联系电话:	6288382
填报日期:	2020.3.27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	
(一)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	扶溪镇位于仁化县境东北部,东连百顺镇,南接闻韶镇,西与丹霞街道、县城为邻,北与长江镇交界,属山区镇。镇政府驻紫岭村委会,距县城37公里。省道342公路贯穿全境,锦江河与扶溪河相接,交通便利。辖区面积187.9平方公里,山地15942.73公顷;耕地面积1926.4公顷、其中基本农田1520公顷。下辖村委会9个,居委会1个,2019年户籍总户数3763户,户籍人口13805人。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是主管扶溪镇行政的职能单位,内设5大部门,分别是:农业生态办、党政办、人大办、规划建设办和社会事务办。
(二)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(绩效目标完成情况)	根据《关于下拨2018年仁化县“广东扶贫济困日”第二批非定向捐赠资金的通知》仁扶财慈【2019】2号文件规定,扶溪镇捐赠资金预算额度为19.3万元,主要实施项目及程序:按照文件要求的资金使用范围用于长坑村发放鸡苗产业项目,长坑、蛇离贫困户厕所改造提升,扶中太阳能路灯建设,斜周村文化广场建设,左龙村自来水改造工程,各村结合实际,经开会讨论后分别制定了相关建设实施方案,经村委会、村民代表讨论通过交镇、县审批后进行项目实施并将项目建设情况进行公示,通过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到财政所进行报账。该资金分6次到财政所报账,目前已报账完毕,报账内容主要有:1.左龙村自来水改造工程;2.长坑村发放鸡苗产业项目;3、长坑、蛇离村卫生厕所改造工程;4、斜周村文化工程项目;5、扶中村太阳能路灯项目。
(三)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,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	自评等级:优,分数:98分。我镇按照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使用资金,设定的绩效目标可衡量。通过建设改造左龙村三、四组自来水工程项目,保障了左龙三、四组共60多户村民的饮用水安全;通过扶中村的太阳能路灯建设项目,方便了全村300多户群众出行;通过为长坑5户贫困户,蛇离5户贫困户购买水泥、沙石等让贫困户改造厕所,提升贫困户的居住生活环境;长坑村通过发放207只鸡鸭苗给4户有劳动力贫困户,让贫困户增加家庭经济收入;通过斜周村文化广场,丰富群众闲暇的娱乐生活,让群众有运动设施,增加运动的方式。我镇没有超标准、虚列支出,截留挤占、挪用资金,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使用资金,目前19.3万元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,相关实施工程均能按合同要求符合采购标准、存活率、建设要求和工程质量等要求,且能按合同时间完成相关项目,相关指标能按合同要求符合建设标准,没有超预算,且资金使用程序规范合理,整体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,保障了我镇相关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、增加了贫困户的家庭经济收入等,因此,绩效自评分数为98分。
二、绩效表现	

<p>(一) 资金使用绩效。</p>	<p>扶溪镇捐赠资金的使用，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，资金使用规范，相关资料齐全，成本控制有效，无挪用、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。项目内容的实施，项目资金用于斜周村文化工程建设、左龙村三、四组自来水工程项目、扶中村太阳能路灯项目、长坑村、蛇离村贫困户厕所改造和长坑村发放鸡苗产业项目，相关项目都按照工程进度、合理规范的使用完成。使贫困户能开展相关群体性娱乐活动，丰富贫困户的业余文化生活，利于贫困户产业发展，增产增收，提升贫困户居住生活环境。斜周村文化广场项目为斜周村瑶前村小组42户156人直接受益，丰富了群众娱乐生活；长坑村发放鸡苗项目让贫困户4户贫困户增收约2万元；长坑、蛇离村厕所改造项目让10户贫困户提升了生活居住环境；左龙村自来水改造项目保障了左龙三、四组共60多户村民的饮用水安全；扶中村太阳能路灯项目让全村300多户群众出行方便。目前，该项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</p>
<p>(二) 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</p>	<p>无</p>
<p>三、改进意见（计划）</p>	
<p>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。</p>	<p>无</p>
<p>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</p>	
<p>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、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，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。</p>	<p>无</p>